

证券代码：603076 证券简称：乐惠国际 公告编号：2017-004

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如有董事对临时公告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的，公司应当在公告中作特别提示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股票于2017年11月20日、11月21日、11月22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%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。

● 经公司自查，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函询证，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确定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。

一、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

公司股票于2017年11月20日、11月21日、11月22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%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。

二、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

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公司对相关问题进行了必要核实，现说明如下：

（一）经公司自查，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，日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调整或变化，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。

(二) 经向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发函询证核实，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，不存在其它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、发行股份、上市公司收购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。

(三) 公司未发现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；公司未发现其它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。

(四) 经核实，未发现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。

三、公司董事会声明

本公司董事会确认，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、商谈、意向、协议等，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、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。

四、相关风险提示

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，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上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11月23日